

彰化縣彰化市公所甄選工友簡章

- 一、職缺名額：工友，正取1名
- 二、工作地點：彰化縣彰化市公所（彰化縣彰化市光復路74號）
- 三、工作內容：
 - （一）協助本所辦公廳舍管理相關事宜。
 - （二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四、資格條件：
 - （一）現職各級公務機關、學校(超額或非超額)之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且經服務機關、學校同意移撥者。
 - （二）積極任事、品行端莊、工作認真負責、無不良紀錄者。
 - （三）身體健康，經公立醫院或衛生所體檢合格者。
- 五、每月薪資：工友俸點90-150；技工、駕駛俸點90-170(月支報酬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核給)。
- 六、報名日期：請檢附以下資料，以 A4紙規格依序裝訂，並於113年12月31日前以掛號郵戳為憑方式報名，請於信封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，逾期恕不受理，各項文件於參加遴選時，均應提出正本供審查。
 - （一）工友甄選履歷表，並貼妥二吋半身照片(附件一)。
 - （二）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- （三）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
 - （四）最近3年考核、受訓、獎懲等相關資料影本(若無則免附)。
 - （五）公立醫院或衛生所體檢表正本。
 - （六）職業駕駛執照(如有將優先錄取，若無可免附)所附證件如有偽造或變造者，除註銷錄取資格外並自行負法律責任。
- 七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將通知面談甄選，經甄選錄取

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所通知到職任用。倘有逾期申請、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、非屬現職人員，恕不受理亦不通知退件；應徵資料不另退還。本案正取1名外，得增列後補1名，候補期間以3個月為限。

八、本次徵才採有符合資格人員投件即安排面試，額滿即止，有意願者請儘早應徵，以免向隅。

附件一

彰化縣彰化市公所工友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	黏貼正面 半身照片		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			
年齡		婚姻					
現職服務 機關		職稱					
最高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		畢業證書字號				
經歷 <small>(含起迄年月、 機關名稱、職 稱)</small>							
最近3年 考績	109年	110年	111年	最近3年 獎懲	109年	110年	111年
等第				獎懲別			
分數				次數			
通訊 地址					連絡 電話	公： 宅：	
e-mail					手機		
專長證照 名稱							
簡要自述 <small>(請簡要說 明應徵動 機與個人 專長)</small>							

報名簽章：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